

汉代易学通论

◎刘玉建 主编◎刘玉建 著

汉代易学研究丛书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项目成果

汉代易学

◎ 刘玉建 著

齊魯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代易学通论 / 刘玉建著. — 济南: 齐鲁书社, 2012. 1

ISBN 978-7-5333-2595-4

I. ①汉… II. ①刘… III. ①周易—研究—中国—汉代 IV. ①B22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28121 号

汉代易学通论

刘玉建 著

出版发行 齐鲁书社

社 址 济南市英雄山路 189 号

邮 编 250002

网 址 www.qlss.com.cn

电子邮箱 qlss@sdpress.com.cn

印 刷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 10.125

插 页 3

字 数 228 千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33-2595-4

定 价 28.00 元

序

《周易》未遭秦焚，入汉后由淄川人田何传之，武帝时，立五经博士，杨何被立为《易经》博士，至宣帝、元帝年间，田何所传之《易》“有施、孟、梁丘、京氏列于学官”。而民间此时又出了费直与高相“两家之说”。费直《易》为古文，无师承，其学“亡章句，徒以《彖》、《象》、《系辞》十篇文言解说上下经”。田何所传之今文《易经》，终两汉皆居官学地位。但任何事物都是盛极必衰，一门学问亦如此。据《汉书·艺文志》：“古之学者耕且养，三年而通一艺，存其大体，玩经文而已，是故用日少而畜德多。三十而五经立也。后世经传既已乖离，博学者又不思多闻阙疑之义，而务碎义逃难，便辞巧说，破坏形体；说五字之文，至于二三万言，后进弥以驰逐，故幼童守一艺，白首而后能言。安其所习，毁所不见，终以自蔽。此学者之大患也。”据桓谭《新论》说，当时的秦近君能说《尧典》，篇目“尧典”二字说至十余万言，解说“曰若稽古”四字用三万言。此时对《尚书》的研究已达如此繁琐的程度。

受此风气影响，研《易》也有如此情况。据《史记·儒林传》记，《易》自孔子经六传至汉代田何，又经两传至杨何，杨何被汉武帝立为《易经》博士。而到了宣帝、元帝年间，能通一经的人不但可以免去徭赋，还可以做官，像鲁人周霸、莒人衡胡等都以

治《易》而做了官。于是，人们把治《易》当作晋身之阶，在传习中不断加入自己的标新立异之见，如《汉书·儒林传》中已讲到蜀人赵宾“持论巧慧，《易》家不能难，皆曰‘非古法也’”。故《汉书·儒林传》曰：“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讫于元始，百有余年，传业者寔盛，支叶蕃滋，一经说至百余万言，大师众至千余人，盖禄利之路然也。”但总的来看，汉初之人还是重视经义的，《易经》卦爻辞的本义皆有师承而未失传，像丁宽作《易说》只有三万言，仅“训诂举大谊”而已，尚保持着“存其大体，玩经文而已”的淳淳之风。但到了东汉末，五世家传孟喜《易》学，被清人誉为西汉古《易》正宗的虞翻，由《周易集解》所引其注《易》之文看，于互体之外又出四爻、五爻连互之法，已极为繁琐。他的注《易》之文我们今天虽已难窥其全貌，但绝非“三万言”矣！

被《汉书·艺文志》排在首位，对两汉治《易》诸儒产生过很大影响的施、孟、梁丘三家所传之《易》，据《经典释文·序录》记，施仇与梁丘贺所传之《易》亡于永嘉之乱。《隋书·经籍志》亦曰：“梁丘、施氏、高氏亡于西晋。”孟喜《易》由于当时影响较大，散播较广，东汉末年虞翻五世家传孟氏《易》，但南北朝时已残缺不全，至唐失散更多，入宋亦全部亡佚。故《易》虽未遭秦火之焚，且入汉后居于官学地位，并有师承相传，但其传本及其经义今日已不可得见。我们今日所见之传本乃是王弼本，是得之于并无师承传授的费直古文本。故先儒称《易经》为“绝学”，其旨即本于斯。而“扫象不谈”的王弼《易》之所以能兴起，与今文《易》发展至后来以象数说《易》的繁琐有极大关系。

所以，我们今天所能见到的汉人今文《易》义，只是从《说文》、《周易集解》、《经典释文》及其他籍中辑出来的部分经文

片断,完整的田何今文《易》义,已不可见矣!然而马王堆帛书经传与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的出土使我们有幸得以见到汉初今文《易》与战国古文《易》原貌。虽然这些竹帛《易》的出土,为我们研究探求汉初今文《易》与战国古文《易》提供了丰富的《周易》经传资料内容,但是我们若仅依帛书经传的这部分内容,与已残缺不全的楚竹书部分卦爻辞内容,作为研究两汉今文《易》与先秦古文《易》的依据,其内容显然还是远远不够的。重要的是,在至今出土的所有先秦至汉人的《周易》经传资料中,皆是只有经传之文而从无一本释经注传之作,因为缺乏此类著作的出土,因而对我们系统而完整地研究曾支配两汉《易》研究的今文《易》义,造成了极大困难。

“亡章句”而无师承的费氏古文《易》,在后代古文派大师们为争立学官的不懈努力下,到东汉光武帝时,势力已达到可与今文《易》争立古文博士之职,可见此时的费直古文《易》,恐怕在陈元、郑众、马融、郑玄、荀爽、王肃以至王弼等数代人的钻研下,已慢慢形成一个完整的解说体系。但古时文字一字多义,这些并无老师系统传授,仅凭个人对经文字义的理解而训解诂释的经义,其解是否符合《易》之本旨呢?兼之当时为争名利,今、古文两派势同水火,难免有古文派对今文派的解说,出于派系门户偏见,往往另出新说,因而无论对《易》学知识的介绍,还是对经传文字的训释,都有着很大的不同。下面,我们仅据今日所见之古代典籍与出土简帛《易》资料所示西汉今文经义,与今本所传经义作一简略对比,于是,很多问题就显现出来了。

首先看八卦何人所造,及何人重为六十四卦的问题。这是《易》学研究上的一个重大问题。《周易正义·卷首》其“第二论重卦之人”云:“故孔安国、马融、王肃、姚信等并云:伏牺得《河

图》而作《易》。是则伏牺虽得《河图》，复须仰观俯察，以相参正，然后画卦。”“郑玄之徒以为神农重卦，孙盛以为夏禹重卦，史迁等以为文王重卦。”案“史迁等以为文王重卦”者，见之《史记·日者列传》：“自伏羲作八卦，周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而天下治。”及《汉书·司马迁传》记太史公曰：“余闻之先人曰：‘伏羲至纯厚，作《易》八卦。’”此所谓“先人”者，当为传今文《易》之前代经学大师也。因为依《史记·儒林传》载，自鲁人商瞿受《易》于孔子而六传至齐人田何，八传至淄川人杨何，司马迁之父司马谈曾受《易》于杨何，故司马迁父子此说必得之杨何而为今文之说无疑也。此说在汉人中影响甚大。案扬雄《法言·问神》：“《易》始八卦而文王六十四，其益可知也。”而《法言·问明》中亦说文王重《易》六爻为六十四。更应引起我们注意的是《论衡》中有关伏羲作八卦，文王重为六十四卦的记载。《论衡·对作篇》：“《易》言‘伏羲作八卦’，前是未有八卦，伏羲造之，故曰‘作’也，‘文王图八，自演为六十四’，故曰‘衍’。”其引文之“《易》言‘伏羲作八卦’”，显然是王充在引用当时传《易》的成说，故特予说明：“伏羲造之，故曰‘作’也。”下文说文王自演为六十四卦，又特予说明：“故曰‘衍’。”也同上文之引也。王充所引应是当时人们援今文《易》说经之明证。而《汉书·艺文志》：“文王以诸侯顺命而行道，天人之占可得而效，于是重《易》六爻，作上下篇。”可证当时不仅西汉末年好古文的扬雄仍用此今文义释《易》，东汉初人王充、班固等人亦袭此今文《易》之说也。

至魏晋，王弼扫象，今文《易》衰落。入唐，据孔颖达在《周易正义·卷首》中说，当时有关“重卦之人”已有四说：“王辅嗣等以为伏牺重卦，郑玄之徒以为神农重卦，孙盛以为夏禹重卦，

史迁等以为文王重卦。”今文《易》有关重卦之人，已仅为其四说之一了。且此说亦并非因有著名今文经学家说《易》而得立，乃是因司马迁在《史记》中有此说，方得以排在四说之尾也。

我以为《周易正义·卷首》除“论重卦之人”外，其“论《易》之三名”、“论三代《易》名”、“论卦辞爻辞谁作”、“论分上下篇”、“论夫子《十翼》”、“论传《易》之人”、“论谁加‘经’字”等，皆是在今文《易》义至唐衰落后，孔颖达针对当时解《易》出现的各种混乱说法，依仗自己“奉敕撰定”的特殊身份，对这些问题作出的判断与辨析。

古文《易》因无师承和对经义的固定传授，故虽同研古文《易》，但其对经义的解释往往皆依据个人的理解而各自说之，如上面孔颖达所引重卦四说中郑玄以为是神农重卦，而王弼则以为是伏羲重卦。有关何人重卦，二人之说已自不同，而有关卦爻辞的诂释，差异就更在所难免。古文与古文的传人之间尚有如此不同，古文与今文的解释，差异就更大了。

对后人影响最大，也是今天我们所能见到较早的完整《易经》传本，乃是王弼本。史料皆称王弼所传源于费直古文本，然而今由出土之马王堆帛书本考之，余疑其说未必可信。

我们知道，马王堆汉初帛书本尊崇孔子并由隶书写成，是属汉初今文《易》传本，其八卦卦名皆与今本不同，其六十四卦卦名及其卦爻之辞亦多有不同者。如今本“乾”卦，帛本作“健”，今本“坤”卦，帛本作“川”。而由《说卦》称“乾，健也，坤，顺也”，知帛书“乾”作“健”，实即《说卦》之“健”，古“健”“健”互假也。帛书“坤”字作“川”，实即“顺”字。帛书《繆和》篇曰“川者，顺也”是其证。《衷》篇亦曰：“子曰‘《易》又名曰川，雌道也’。故曰‘牝马之贞’，童兽也，川之类也。”其“川”字显然读作

“顺”也。依此我们可知，若依古文，《象》释《乾》卦“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应作“天行乾，君子以自强不息”。可证《象》文经今文经师讲解时，已改“乾”字为今文经之“健”字。同样，《象》释《坤》卦：“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其“地势坤”之“坤”字是用的古文，若依今文，此文应是“地势顺，君子以厚德载物”。过去笔者读《象》文至此，每每不解：以古人行文之严密，何以会以“天行健”之“健”字对应“地势坤”之名词“坤”字？由于帛书《易》的出土，我们终于得知：此段《象》文，若依今文，应为“天行健”对“地势顺”，若依古文，则是“天行乾”对“地势坤”，后人抄书时，已不知此《乾》、《坤》二《象》今古文之渊蕴，遂释《象》文《乾》卦书以今文，而释《坤》卦则书以古文，致使后人读之总感《象》文语句不工。今读《周易正义》，知王弼注此句时所据者，疑亦是今文本，非古文也！案《周易正义》释《象》“地势坤”引王弼注曰：“地形不顺，其势顺。”显然，王弼当时所见本应是此爻作“地势顺”，故而王弼才以“地形不顺”而“势顺”释之。由此而考之，王弼当年所见本，起码《象》中此段文字非古文本也。王弼未对《象》释《乾》卦的文字作注释，但对《象》释《乾》卦之“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作了注释，其曰：“天也者，形之名也，健也者，用形者也。夫形也者，物之累也，有天之形而能永保无亏，为物之首，统之者岂非至健哉！”

我们统读此段《象》文，由“大哉乾元”始，至“乾道变化，各正性命”止，《象》文中绝无一字言及“健”者，而王弼之注，却一开始即言明：“天也者，形之名也，健也者，用形者也。”又云：“有天之形而能永保无亏，为物之首，统之者岂非至健哉！”显然王弼当时所见本之此段文字，亦是今文，应是“大哉健元，万物资始”。王弼乃是据此本而注其文如上也。

以此而考之，魏晋时，今文《易》本仍有传授，王弼并在注《易》时作了重要参考。故后人盲从先儒之说，以为王弼之《易》乃依古文本，今以帛书汉初今文本与王弼注文考对之，我们发现此千古之说恐亦不确矣。故今后要转变传统观念，对王弼《易》注下大功夫作一番探流涉源的探究工作，相信此一工作对挖掘汉人今文《易》遗义，将有极大帮助。

汉人今文《易》义赖汉唐人《说文解字》、《经典释文》、《周易集解》等书的流传，至今保留了一些遗义。今举后人多指其书为伪书、争论较大的《子夏易传》一书为例，先列举其训诂举大义的注经文风与保留下来的经文字义，并考证一下此书是否为伪书。

《子夏易传》一书，刘向《七略》中已载，其对《易》义的解释，如解《屯》卦六二之“乘马班如”曰：“乘，音绳，班如，相牵不进貌。”释《比》卦卦义：“地得水而柔，水得地而流，故曰《比》。”释《小畜》卦之“攣”作“戀”并释其义曰“思也”。释《小畜》卦上九爻辞“月几望”之“几望”作“近望”。释《履》卦九四爻辞“履虎尾，愬愬，终吉”之“愬愬”曰“恐惧貌”。其说与孟喜《易》“愬愬”作“兢兢”亦解为“恐惧”同。释《泰》卦六四爻“翩翩，不富以其邻，不戒以孚”之“翩翩”曰“轻举貌”。《谦》卦之“谦”，《子夏易传》作“嗛”，并释之曰：“嗛，谦也。”释《豫》卦九四爻之“朋盍簪”之“盍簪”曰：“同疾也。”《贲》卦六五爻之“束帛戔戔”，其今本“戔”字，《子夏易传》作“残”，并释“束帛”曰：“五匹为束，三玄二纁，象阴阳。”释《复》卦上六爻之“迷复，凶，有灾眚”曰：“伤害曰灾，妖祥曰眚。”释《颐》卦六二爻“颠颐，拂经于丘颐，征凶”，其“拂经”之“拂”作“弗”，并云：“辅弼也。”《离》卦六五爻“出涕沱若，戚嗟若，吉”，其“戚”，《子夏易传》作“喊”，并释之

曰：“咨惭也。”释《遯》卦上九爻之“肥遯”曰：“肥，饶裕。”释《明夷》卦六二爻之“夷于左股”之“夷”，《子夏易传》作“睇”，并云：“旁视曰睇。”释《睽》卦六三爻之“见舆曳，其牛掣”之“掣”曰：“一角仰也。”释《困》卦九四爻之“来徐徐”曰：“内不定之意。”释《井》卦九二爻之“井谷射鲋”之“鲋”曰：“谓虾蟆。”释六四爻之“井甃，无咎”之“甃”曰：“修治也。”释《丰》卦九三爻之“丰其沛”之“沛”曰：“小也。”释“日中见沫”之“沫”曰：“昧（沫），星之小者”，等等。其解皆简略明白，确有汉初解《易》者“训诂举大谊”之风，唐时两汉魏晋抄本还在，且《经典释文》所引三十余家《易》著，当时应皆知是真本无疑，故以陆德明之人品学问及识见，是绝不可能引伪书的，此其一；其二，若以今本与近年出土之上博楚竹书《周易》及马王堆帛书《易经》及其他古籍对比而考察《子夏易传》之文字，更可知其确为学有渊源的先秦古《易》传本无疑也。

案《小畜》卦九五爻“有孚攣如，富以其邻”，帛本此爻作“有复𦉰如，富以𦉰邻”。其“有孚攣如”之“攣”，《子夏易传》作“戀”。案帛本作“𦉰”当为“攣”字之省，汉隶此类字多互通。考《隶释·仙人唐公房碑》洪适注曰：“攣字即戀字。”其《夏丞碑》洪适曰：“戀即攣字。”《李翊碑》洪适曰：“攣即戀字。”等，皆其证也。故《子夏易传》中今本“攣”字作“戀”，正如同帛本作“𦉰”一样，皆汉隶此类文字相互通假之证也。

《泰》卦上六爻：“城复于隍，勿用师，自邑告命，贞吝。”今本之“隍”，《释文》：“音皇，城堑也，子夏作‘堙’，姚作‘隍’。”帛本此爻作“隍”，正与姚说同，亦皆汉人此类隶字互通之证。

今本《谦》卦之“谦”，帛本作“𦉰”，《子夏易传》亦作“𦉰”，与帛本正同，故此书若是伪书，则后人作伪，何以能预知汉初帛

本亦作“嗛”字耶？且今本《谦》卦六四爻：“无不利，撝谦。”帛本作“无不利，謁嗛”。竹书作“亡不利”。案《汉上易传》释此爻曰：“子夏曰‘撝谦，化谦也，言上下化其谦也。’”《汉上易传》此处引子夏曰“撝谦”者，实为“撝嗛”，因“谦”字子夏作“嗛”也。“撝”字竹书作“蕢”，正合子夏作“化”，因“货”之古文作“謁”，故子夏作“化”，竹书作“蕢”，今本作“撝”，帛本作“謁”，义皆相同，此竹书战国古本与《子夏易传》相同之又一重要证据也！

《颐》卦六四爻：“颠颐吉。虎视眈眈，其欲逐逐，无咎。”今本之“其欲逐逐”，帛本作“汙容笛笛”，竹书作“丁猷攸攸”。今本之“逐逐”，帛本作“笛笛”，竹书作“攸攸”。而《子夏易传》此字亦作“攸攸”，正与竹书同。案“笛”字古文作“簞”，故“笛”“逐”实以音义相同而互假。《释名·释乐器》：“簞，滌也。其声滌滌然也。”故《汉书·叙传》：“六世眈眈，其欲澈澈。”颜师古注：“眈眈，威视之貌也。澈澈，欲利之貌也。‘澈’音滌。今《易》‘澈’字作‘逐’。”由颜注可知，今本“逐”字，古本作“澈”，今由竹书作“攸攸”，可证《汉书·叙传》所引及颜师古之注极是。而由《子夏易传》亦作“攸攸”考之，可证《子夏易传》确是先秦时代真古本也，后世卑陋之儒因其所见之偏，总以疑古过勇自诩，悲夫！

《坎》卦上六爻：“系于徽纆，寘于丛棘，三岁不得，凶。”今本“寘于丛棘”之“寘”，《子夏易传》作“湜”。案《履》卦卦辞：“履虎尾，不咥人，亨。”其“不咥人”之“咥”，帛本作“寘”。本人在拙著《今帛竹书〈周易〉综考》中辨此文曰：“不咥人”之“咥”，帛本作“寘”。考《广雅·释言》：“寘，是此也。”王念孙曰：“诸书无训‘寘’为此者。各本寘字皆书作真……当是‘直此是也’之讹。‘直’为是正之是，‘此’为如是之是。《说文》：‘是，直也。’是其证矣。或曰，当作‘直是正

也’。《说文》释“直”：“直，正见也。正，是也。”案王氏断“真”乃“直”字之讹，非是。由帛本此处卦辞作“不真人”及六三爻辞作“真人凶”考之，则“真”与“直”古可互用。“不真人”实读作“不直人”，“直”与“啞”以音同、音近而相假耳，故《广雅·释言》作“真”，并“各本真字皆书作真”，可见“真”非“直”字之讹。考坎卦上六爻之“寘于丛棘”，《释文》释“寘”字曰：“刘作示，言众议于九棘之下也，《子夏传》作湜，姚作寔，寔，置也，张作置。”此处《子夏传》作湜，姚作寔，寔，置也”，正《说文》“是，直也”之证；而其曰“张作置”，乃“真”“置”互通之证。

由以上所考，知汉隶“真”字与“示”“是”“直”“置”诸字皆可互假。故《子夏易传》在此作“湜”，如同“姚作寔”一样，乃是与“是”互假，此其抄本乃真古本之又一证也。

《明夷》卦六二爻：“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马壮，吉。”今本“用拯马壮”帛本作“用撻马床”。今本“拯”字帛本作“撻”，《子夏易传》作“拊”。案《子夏易传》之“拊”即帛本之“撻”。古“登”“升”二字互通（详见拙著《今帛竹书〈周易〉综考》之《升》卦解）。《隶释·博陵太守孔彪碑》洪适注：“拊即拯字。”亦其证也。

《夬》卦九四爻：“臀无肤，其行次且。牵羊悔亡，闻言不信。”“牵羊”之“牵”字，《子夏易传》作“擊”。“擊”字在此疑假为“遣”。案《庄子·徐无鬼》：“君将黜耆欲，擊好恶，则耳目病矣！”《释文》：“擊，崔云‘引去也’。”杨树达《积微居读书记·庄子拾遗·徐无鬼》：“崔释‘引去’者是也。‘擊’盖假为‘遣’。”此字竹书本作“尨”，有“亡”“丧”之义，与“引去”义近。以此知子夏《易》确得古义之传也。

《困》卦九四爻：“来徐徐，困于金车，吝，有终。”今本“来徐

徐”，帛本作“来徐”，《子夏易传》之“徐徐”作“荼荼”，《释文》并云：“荼，音图，内不定之意。”王肃本作“余余”。

案《周礼·考工记·弓人》：“宽缓以荼。”郑注：“荼，古文舒。”郑玄以“荼”字为古文，以“舒”字为今文。考《左传·哀公十四年》：“齐陈恒执其君寘于舒州。”而《史记·齐世家》作“庚辰田常执简公于徐州”。《集解》：“《春秋》作舒州，贾逵曰：陈氏邑也。”《索隐》：“徐音舒，其字从人，左氏作舒，舒，陈氏邑。《说文》作郟。”由《史记》，“舒”引作“徐”，知“徐”“荼”亦可互假。故此字今本作“徐”，《子夏易传》作“荼”，王肃作“余”，《说文》作“郟”，诸字古皆以从“余”而可互假也。

《丰》卦九三爻：“丰其沛，日中见沬。折其右肱，无咎。”今本“丰其沛”，帛书作“丰其莱”，竹书作“丰丁蒂”，而《子夏易传》亦作“蒂”，此竹书古《易》与《子夏易传》相同又一例也。由《子夏易传》与战国时代古文本用字多有相同而考之，可证《子夏易传》确为先秦古本无疑也。《既济》卦六四爻：“繻有衣袽，终日戒。”“繻有衣袽”之“繻”，《释文》：“子夏作襦，王虞同，薛云‘古文作繻’。”由“薛云‘古文作繻’”知今本作“繻”，确为古文本。而由“子夏作襦”，亦可知此字古文本作“繻”，而传至秦汉，经由隶书抄写的子夏今文本作“襦”也。“衣袽”之“袽”，《子夏易传》作“茹”，而帛本此字亦作“茹”。由《子夏易传》与汉初帛书今文《易》所用之字多相同考之，再次可证《子夏易传》确为真本无疑也。

那么，后人为什么总是怀疑《子夏易传》的真伪呢？主要有两条原因：

一、《汉书·艺文志》所载十三家中无《子夏易传》，刘向《七略》中虽有《子夏易传》，但人们多以此书不行已久，今所存者多

失真本。又，荀勖《中经薄》云“《子夏传》四卷，或云丁宽所作”，是先儒已疑非子夏之作矣。之所以定为“或云丁宽所作”者，恐亦因《艺文志》未录也。

二、《子夏易传》之编次乃遵费直、郑玄、王弼所合《彖》《象》《文言》于爻下而传之，显然非《周易》古经之编次。

案《子夏易传》见于《隋书·经籍志》者只两卷，而《释文·序录》所记亦止三卷。至宋《中兴书目》则益为十卷，后又增至十一卷，显系后世抄书者擅自增加内容、变乱编次所至。而后人总是怀疑何以此书《汉书·艺文志》未录，我认为此疑才是问题的真正症结之所在：由于帛书经传的出土，我们方知，帛书《繆和》等篇中记录了当时很多的研《易》之人，如《繆和》篇中的繆和、吴孟、吕昌、庄旦、张射等及《昭力》篇中的昭力及《要》篇中孔子特别言及自己所不及的周梁山等。由这些人与孔子探讨的《易》学内容观之，其水平是相当高的。但所有这些人在《史记》所记自孔子至田何的传《易》者名单中皆不见之，所列各家《易》中亦不见其著作。更像子贡这样的孔子重量级大弟子，在帛本《要》篇有大量文字记录了他与孔子讨论《易》中的重要问题。但《汉书·艺文志》所录“凡《易》十三家”中竟无子贡的一席之地，仅于地位大大下降的“杂占十八家”中记有“《子贡杂子候岁》二十六卷”。但在排于首位的“凡《易》十三家”中，却列有“《古杂》八十篇”“《杂灾异》三十五篇”，为什么《古杂》、《杂灾异》可以入于“凡《易》十三家”中，位于《艺文志》之首，而作为孔子极重要弟子的子贡，其著作《子贡杂子候岁》却仅录入地位大大下降了的“杂占”类呢？笔者以为：依据中国文人相轻之恶习，此显然是一派得势而另一派失势的结果。是故《子夏易传》之未能录入《汉书·艺文志》，亦以此也！

同时,我们凭借帛《易》资料透露出来的这些信息,明白了何以《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所记之传《易》名单,从孔子到田何只有六传,而时间跨度却长达三百五十年左右,可见传《易》名单中所记之人物,凡杨何或杨何一派所不感兴趣者,皆已被删除之!因为对比《史记·儒林传》与《汉书·儒林传》,就可以找到此说的依据:《汉书·儒林传》言及田何传《易》:“授东武王同子中雒阳周王孙丁宽、齐服生,皆著《易传》数篇。同授淄川杨何,字叔元,元光中征为太中大夫。”而《史记·儒林传》则仅言“汉兴,田何传东武人王同子仲,子仲传淄川人杨何,何以《易》,元光元年征,官至中大夫”。

很清楚,《汉书·儒林传》不仅言田何传《易》于杨何之师王同,更言还传及杨何之师叔师伯,如周王孙、丁宽、服生等,且也未专事宣扬杨何因何征官,征官时间亦仅言及“元光中”,而《史记·儒林传》中有关汉初传《易》人物的记录,仅仅言田何传王同、王同传杨何,除杨何的直接老师与师祖之外,其余的传《易》人物,已皆被其删去,并特别言明杨何是以《易》而征官,其当官的时间亦记录得极为清楚精确。故考之《史记》与《汉书》的这两段短短文字,我们可以看清:虽是同为记载汉兴田何传《易》之事,但《史记》中特别突出炫耀杨何的用意是极为清楚明显的。而更为明显的是:《汉书·儒林传》言及西汉《易》学所本时,曰:“要言《易》者,本之田何。”而《史记·儒林传》竟称:“要言《易》者,本于杨何之家。”《史记》于此竟将杨何置于其师祖田何之上,捧为西汉《易》学之本!此足证《史记》所言诸资料当为杨何或杨何一派所提供也。杨何或杨何一派以征官而取得语言霸权之后,以西汉人言西汉传《易》之事,尚且敢如此明目张胆地将其他传《易》者删去,更何况春秋时代之传《易》人物,如子

夏、子贡乎！故《史记》中所载由孔子六传至田何的这张传《易》名单，当是一份经当时学官删削后的名单，正因如此，才造成了由孔子六传而至田何这种使后人生疑的传承名单！因《子夏易传》之不录入《汉书·艺文志》，是后人疑其书伪的重要依据，故我们今天在考证此一先秦古本时，凭借帛本提供的最新资料，稍费笔墨辨析如上也。

限于字数，对孟喜之遗文及京氏《易传》等西汉人遗传至今的文字兹不一一引述之。

正如前文所述，近年出土的马王堆帛书《易传》中，保留下很多对经文大义的诂释与阐释，这为我们研究汉人今文《易》义提供了极为可贵的资料。

帛书《易》的出土，使我们看到了汉初今文本的原貌，而最可贵者，乃是帛书《易传》各篇中多有对经文的解释，虽不系统完整，但亦可使我们窥见不少汉初今文《易》义。今试举《繆和》篇中数条较为完整可观的卦例，并将其与《经典释文》、《周易集解》所引汉魏诸家之解作一对比，以期为我们重新认识汉《易》，特别是今文《易》与古文《易》，提供一些重要启发。帛书《繆和》：“繆和问于先生曰：请问《易》涣之九二曰‘涣其阶，悔亡。’此辞吾甚疑焉，请问此之所胃（谓）？”今本此爻作：“涣奔其机，悔亡。”孔子在对繆和所提问题的回答中，就涣卦卦义及其爻辞皆作出了明确的回答：“涣者，散也。贲阶，几也，时也。古之君子时福至则进取，时亡则以让，夫时至而能既焉，散走亓时，唯恐失之。故当亓时而弗能用也，至于亓失之也，唯欲为人用，岂可得也才（哉）？将何无每（悔）之又？受者昌，贲福而弗能蔽者穷，逆福者死。故亓在《诗》也曰：‘女弄，不敝衣常；士弄，不敝车轮。’无千岁之国，无百岁之家，无十岁之能。夫福之于人也，既焉，不可得而贲也。故